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印刷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757524522025604

采购单位（甲方）：南宁市江南区人民检察院

住所：

供应商（乙方）：广西南宁明伟印务有限公司

住所：南宁市望州路北一里165号

签订合同地点：南宁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购计划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NNZC[2025]2566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2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NNZC[2025]2566号	广西南宁明伟印务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	1	件	0.00
2	-	【服务项目】210*285mm, A4、双面彩色, 128g铜版纸, 含设计、排版、校对服务, 南宁市内送货上门。按500张的采购规模报1张的单价。	-	-	-	4200	张	0.50
合同总价（元）		2100.00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壹佰元整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NNZC[2025]2566号	广西南宁明伟印务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	1	件	0.00
2	-	【服务项目】210*285mm, A4、双面彩色, 128g铜版纸, 含设计、排版、校对服务, 南宁市内送货上门。按500张的采购规模报1张的单价。	-	-	-	4200	张	0.50
合同总价(元)		2100.00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壹佰元整						

增值服务项具体商品明细

序号	增值服务项	增值服务项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p>南宁市江南区检察院印刷品报价单</p> <p>1.《反有组织犯罪法内容》尺寸210*285 工艺: 157克铜版, 二折三页, 双面彩色印刷, 数量500张 单价0.7元 总金额350元</p> <p>2.《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内容》尺寸210*285 工艺: 157克铜版, 二折三页, 双面彩色印刷, 数量500 单价0.7元 总金额350元</p> <p>3.《预防校园欺凌》尺寸210*285 工艺: 157克铜版, 二折三页, 双面彩色印刷 数量500 单价0.7元 总金额350元</p> <p>4.《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尺寸210*285 工艺: 157克铜版, 二折三页, 双面彩色印刷 数量500 单价0.7元 总金额350元</p> <p>5.《宪法宣传》尺寸210*285 工艺: 157克铜版, 二折三页, 双面彩色印刷 数量500 单价0.7元 总金额350元</p> <p>6.《禁毒宣传》尺寸210*285 工艺: 157克铜版, 二折三页, 双面彩色印刷 数量500 单价0.7元 总金额350元</p>
2	增值服务(2)	
3	增值服务(3)	

合同总价: (大写) 贰仟壹佰元整, (小写) 2100.00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乙方（章）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江南街道白沙大道1-3号	通讯地址： 南宁市望州路北一里165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邵杨龙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13077719255	电话： 0771-339798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兴宁支行
账号：	账号： 8000 7031 2256 860
邮政编码： 530000	邮政编码： 530000
经办人：	<u> </u> 年 <u> </u> 月 <u> </u> 日